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6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33,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名雕股份	股票代码	0028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灿星	宋日红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兴华路南侧龙光世纪大厦1栋2-36、37、38、39、40	深圳市宝安区兴华路南侧龙光世纪大厦1栋2-36、37、38、39、40	
电话	0755-26407270	0755-26407270	
电子信箱	mingdiaozhuangshi@yeah.net	mingdiaozhuangshi@yeah.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况

公司是一家面向市高端客户的,产业链最完整的家装及家居综合服务提供商,多年来,公司成为于装饰业务一体化发展,始终以设计与品质为核心,以材料和工艺研发为驱动,以人才资料和信息化为支撑,为客户提供集成家装、精装房、装修贷、装修保险、装修分期等一体的家居综合服务价值链。通过持续的精细化管理和运作,公司已逐步发展为在品牌知名度、专业能力、配套服务及运营管理等方面领先的一体化住宅装饰企业,市场潜力巨大。报告期内,公司面对“同时做强、开拓创新”的发展原则,将科技、智能、互联网思维融入家装,建立大数据营销系统,推出了“装修宝、设计宝、施工宝、云金融、云平台”的一体化云家装体验式服务,客户使用移动智能终端即可通过APP客户端、PC客户端、微信和电商平台等入口,体验由VR、沿浪术所展现的装饰艺术精服务。

公司作为业内领先的一体化家居综合服务提供商,主要的业务有:住宅图创设计及工程施工、木制产品定制、主材软装配套服务,具体如下:

1、住宅图创设计及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各类受装修影响的客户为,在国内外先进技术理念的基础上进行创新,形成了以人为本的“时尚、合理、人性、先进、功能、健康、环保”独特的设计理念。公司在施工项目中严格执行“名雕TQM”质量管理体系,全方位保障每一项工程的出品与交付,确保设计方案能够完美呈现。

2、木制品定制化服务 木制品定制化生产是公司业务的一项核心环节,经过多年的探索和实践,公司已拥有包括木门及门套、柜类和活动家具等多系列、多风格的定制产品,为公司整体定制家装提供了工业化基础。

3、主材及配饰选购服务 公司通过美家世界建材体验馆整合了建材行业内众多知名、优质品牌,产品及服务涵盖了大部分的装饰主材、软装配饰以及综合配套服务,实现客户追求美好生活的风貌。

为更有针对性地满足不同消费人群对空间风格的多样化需求,公司推行多款风格定制产品,“名雕定装”、“名雕开放”、“名雕整装”、“名雕整装”、“名雕整装”、“名雕整装”、“名雕整装”四个子品牌:

(1)名雕定装:公司第一大子品牌,定位于为90平方米以上中大户型住宅提供装饰设计及施工等一体化服务。品牌创立十多年来,创造了大量备受业界和客户赞誉的经典案例,成功培养卓越的设计能力与对客户需求的精准把握能力,令“名雕设计”成为住宅装饰行业的领先者。产品系列如下:

(2)名雕丹迪:公司倾力打造的专门面向别墅、豪宅市场的高端品牌,凭借多年积累的设计优势,在行业内享有“别墅、豪宅设计专家”的美誉。产品案例实景如下:

(3)佰恩邦:公司聚焦精英家庭理想生活的整装定制品牌,整合装饰、主材、配饰、家具、电器等全方位规划设计,通过以产品包实现定制的全包服务。产品案例实景如下:

(4)名雕盛邦:公司在住宅装饰领域经验积累的基础上延伸发展的精装装饰,专门针对写字楼、地产商样板间、售楼处、豪华会所等中小型高端公装项目提供专业的装饰服务。产品案例实景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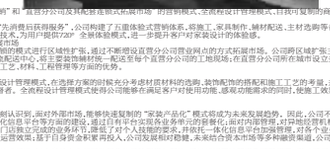

公司开创了“体验式营销”、“直营分公司及其配套连锁式质控体验”的营销模式,全面程序计管理模式,目我可复制的商业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区别与住宅装饰行业的传统模式是“先消费后获得服务”,公司构建了五度体验式营销体系,场景工、采购制作、辅材配送、主材选购等各个环节及整体装修质量全部透明化,向客户提供全程见证体验,并且通过感知见证及个为用户提供7*24*全装体验模式,一步提升客户对装修公司的信任。

公司在区域过程中,采用直营连锁模式进行区域性扩张,通过不断验证直营分公司营销风险的方式长期走稳。公司将区域扩张主要采用新设直营分公司的方式开配装物流配送中心和高品质生活示范馆。通过物流配送中心,将主要装饰辅材统一配送至每个直营分公司的工地现场;在直营分公司所在城市设立多自产型、装饰风格不同的高品质生活示范馆,向客户全面、直观地展示公司在设计、工艺、材料、工程管理等方面的优势。

(3)全流程设计管理模式

公司倡导“以设计为导向”的全流程设计管理模式,在选择方案的时候充分考虑材质材料的选购、装饰配饰的搭配和施工工艺的考量,并要求设计师参与施工过程的各个阶段,使设计师成为整体施工程的规划者和监督者。全流程设计管理模式给公司能够在满足客户对使用功能、感观功能需求的同时,使施工效果充分落地原创设计,真正实现住宅装饰公司“设计为导向”的独特理念。

(4)可自我复制的商业模式

通过多年精耕细作管理和运作,公司探索以识别、面对外部市场、能够快速复制的“家装产品化”模式成为未来发展趋势。因此,公司不断加强在装饰材料与工艺研发、设计、材料配选、主材选购、木制品工厂化等一体化经营平台等方面的建设,通过自有平台实现各业务单元的替代化;面对内部管理,对异地经营模式的管理能力,成为推动成功复制的核心;公司通过上述自有体系的高效管理模式,减少门店营立完成的业务环节,提供了对个人技能的要求,并统一体化信息平台加强管理,对各个业务节点拥有报销的控制力。目前公司已将建设完成的自有体系平台,向公司及所对应的营销人员、公司及所对应的客户、未来的业务和装饰装修模式迅速复制,多人快速增长的新阶段。

(5)高效运营模式

公司通过收购、整合国际环保配件和技术板材,结合自身十余年家装行业的经验积累与沉淀,通过持续研发和提升工程管理,形成了行业领先的“金钻工程”质量管理体系和工程物流运营服务体系,全方位、严格保障每一项工程的品质,公司拥有工艺与材料的72项国家专利,多项日主品牌产品等研发成果,是行业内拥有的研发能力强、拥有较多自主知识产权的企业之一。公司拥有住宅装饰设计甲级资质、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业甲级资质以及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资质。“名雕设计”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公司年间获得多项荣誉称号,在业内享有较高知名度。

(6)公司投资业务

公司通过参股、并购、投资等方式,在住宅装饰、别墅、豪宅、商业、酒店、公寓、写字楼等多个细分市场,以及上下游产业链,进行多元化布局,以期实现公司业务的多元化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市场营销、设计、施工、材料、物流、信息化、管理、资金、人才、品牌、文化、制度、风险管控、资本运作、投资、并购、合作、共赢、共享、共成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763,949,608.26	744,281,953.96	2.64%	690,973,27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938,089.68	51,679,568.08	-10.94%	50,578,91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396,747.73	51,344,363.64	-13.53%	50,503,577.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837,338.99	180,522,771.44	-30.28%	97,199,19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9	-12.82%	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39	-12.82%	0.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9%	8.80%	-1.41%	15.5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1,288,512,723.37	1,105,520,787.12	9.32%	936,088,709.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8,216,762.26	608,279,462.58	4.92%	569,075,101.97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0,537,867.46	209,867,432.73	173,198,515.49	270,345,79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60,917.10	28,047,718.99	5,390,368.68	30,660,919.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17,075.52	27,927,238.04	5,515,122.31	29,771,462.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168,621.40	79,621,379.02	41,906,831.30	54,477,750.0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据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5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01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继锦	境内自然人	22.65%	30,073,000	30,073,000		
林金成	境内自然人	21.89%	29,188,500	29,188,500		
邵旭文	境内自然人	21.89%	29,188,500	29,188,500		
陈宾民	境内自然人	3.75%	5,000,000	0	质押	5,000,000
郑心	境内自然人	1.12%	1,500,000	0		
苏晓宇	境内自然人	0.47%	625,000	625,000		
邵有民	境内自然人	0.45%	600,000	600,000		
林列生	境内自然人	0.37%	500,000	500,000		
赵荷莉	境内自然人	0.30%	400,000	400,000		
邵晓庆	境内自然人	0.25%	333,332	333,33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苏继锦先生、林金成先生、邵旭文先生为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有公司66.33%的股份。苏晓宇先生系苏继锦先生之弟,邵有民先生系苏旭文先生之父,林列生先生系林金成先生之堂弟。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公司控股股东及最终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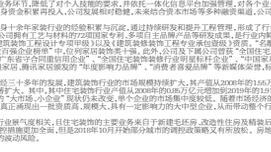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综述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6号——上市公司从事装修装饰业务》的披露要求

2018年,公司坚持既定的战略规划,靠着诚信服务的经营理念,坚守“客户满意”这一核心价值,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品质的家居综合服务。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76,394,961万元,同比增长2.64%,系公司木制品及主材业务销售收入增长所致;实现归属于公司净利润4,593.81万元,同比下降10.94%。营业收入上升但利润下降主要是因为:1、公司木制产品定制化生产及主材配套所致,公司2018年度转售商品比上年增加,毛利率较低的主材销售收入增长较多,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2、公司2018年度转售商品比上年增加,导致公司毛利率下降;3、公司2018年度销售费用上升12.14%,主要是公司为了建立更有竞争力的新解体系,新工解模组,同比上升22.00%,以及公司为开拓市场,办公及租赁费用上升20.41%;支付的咨询费、律师费等中介机构费用增加,同比上升23.43%。

报告期内,面对竞争行业的市场调整,公司倾重内部提升,从提供服务转型升级提供产品,在设计方面,公司依靠智能系统,整合、完善各位设计标准及规范,加强设计风格及成果的推广,提升整体设计能力,在工程施工方面,坚持推行“金钻工程”、把“六度TQM质量管理体系”通过ERP系统、智装APP等信息化管理手段,提升项目管理能力和工程质量。在木制品业务方面,优化定制及制造业务流程,公司通过自有工厂的生产,将公司产品定制化生产的优势发挥,不断完善顾客满意度建设体系,各业务模块共同主题顾客满意度的事件、事中、事后沟通,通过信息系统协作共享,为客户服务全方位的服务。在设计研发方面,依据装修产品定制流程优化装饰的龙骨、层板、隔断、新中式四大风格,开发别墅产品的程序设计及信息系统,并做材料与工艺测试及应用,同时积极参与工程实测实验技术规程》、《住宅全装修技术规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实施技术规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等技术标准编制。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市场营销、设计、施工、材料、物流、信息化、管理、资金、人才、品牌、文化、制度、风险管控、资本运作、投资、并购、合作、共赢、共享、共成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装饰施工收入	469,001,048.29	181,661,221.98	38.73%	-8.24%	0.22%	3.26%
建筑材料及木制品销售	248,375,733.71	40,871,099.33	16.46%	25.71%	31.34%	0.71%

4、是否存在营业季节性或经营模式特殊情况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较上期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及相关解读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比较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了调整。

对可比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账款	4,601,793.43	-4,601,793.43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4,601,793.43	4,601,793.43
应付账款	39,066,174.07	-39,066,174.07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39,066,174.07	39,066,174.07
管理费用	68,079,783.60	-1,283,143.00	66,796,640.60
研发费用	-	1,283,143.00	1,283,143.00

对可比期间的母公司财务报表列报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应收账款	2,763,732.05	-2,763,732.05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2,763,732.05	2,763,732.05
应付账款	32,203,483.73	-32,203,483.73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32,203,483.73	32,203,483.73
管理费用	51,696,792.93	-1,283,143.00	50,412,639.93
研发费用	-	1,283,143.00	1,283,143.00

二、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新增3家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吉祥瑞科技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盟拉尼家居科技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包括东莞市名雕装饰有限公司,深圳市名雕丹迪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市名科木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市美家世界建材有限公司,重庆市拉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长沙市拉克装饰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东莞市名钰木制品有限公司,深圳市吉祥瑞科技有限公司。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7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会主席邵旭文先生主持,公司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为5,339,897.74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333,989.7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89,333,762.10元,减去2018年度发放股利16,000,800.0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1,338,870.07元。

鉴于公司盈利状况好,为实现公司持续分红的原则,满足公司股东分红的期望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公司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13,3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现金股利,共派发现金红利21,334.4万元,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拟以保持股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本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承诺。

二、董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8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丽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应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审议《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公司业务的发展情况,结合当前经济形势、行业现状与公司的经营能力,预计2019年实现收入83,500.00万元,同比增长9.30%,实现净利润5,250.00万元,同比增长6.85%。

特别提示:本预算为公司2019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指标,不代表公司2019年度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公司全体员工的努力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6,394,961万元,比上年同期74,428.20万元增长2.6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93.81万元,比上年同期51,679.57万元,同比下降10.94%。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8年末总股本13,3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符合《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同意本次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审议《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18年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和评价,并编制了《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的设计和运行能够合理地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和资产的安全性等目标的实现,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加强内部监督机制,促进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报告意见是,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审议《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计划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计划表)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8、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018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0、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018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1、审议《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2、审议《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3、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4、审议《关于公司收购家安图有限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5、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的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本次董事会决议,本公司决定,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为:人民币1亿元,期限为: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6、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17、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同意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相关报告

5、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4月18日

附件:

宋日红女士简历

宋日红,女,199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8年2月至今任职于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宋日红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自律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2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9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4月7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监事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邵丽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2、审议《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应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审议《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5,339,897.74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5,333,989.7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89,333,762.10元,减去2018年度发放股利16,000,800.00元,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1,338,870.07元。

鉴于公司盈利状况好,为实现公司持续分红的原则,满足公司股东分红的期望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和战略规划,公司拟定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总股本13,334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0元(含税);现金股利,共派发现金红利21,334万元,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公司拟以保持股分派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本公司章程等规定,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的相关承诺。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利润分配与公司发展成长相匹配,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独立董事同意本次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04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30 证券简称:名雕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4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雕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公司董事会计委员会认为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完成公司2018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进行了概括和评价,建议续聘其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执业准则,对公司的资产状况、经营成果所作审计定率表是,所出具的各项报告,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了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便于各方顺利开展工作,公司拟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授权董事长根据2019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预计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不含)。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事前认可意见:

经概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满足公司2019年度相关审计的要求,预计审计费用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价格公允。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有利于维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与客观性,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